

ICS 87.040  
G 51  
备案号：60496—2018

HG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工行业标准

HG/T 5180—2017

## 汽车塑料件用水性涂料

Waterborne coatings for automotive plastic parts

2017-11-07 发布

2018-04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

## 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涂料和颜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SAC/TC5）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江苏柏鹤涂料有限公司、中海油常州涂料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、河北晨阳工贸集团有限公司、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、东来涂料技术（上海）有限公司、上海奇想青晨涂料技术有限公司、巴斯夫上海涂料有限公司、广东华澜浩宇科技创新有限公司、中国化工学会涂料涂装专业委员会水性分会、河南商丘市博大化工有限公司、科思创聚合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、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、亚太拉斯材料测试技术有限公司、肇庆千江高新材料科技股份公司、清远市浩宇化工科技有限公司、浩力森涂料（上海）有限公司、浙江圣力邦漆业有限公司、广东华斓汽车材料研究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包柏青、陈刚、董立志、吴美汝、刘莉春、赵永旗、宋威、郭逍遙、杨乃红、宋学礼、陆维熙、胡晓珍、程舸、李会宁、罗晖、刘薇薇、葛颖、汤汉良。

## 汽车塑料件用水性涂料

#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汽车塑料件用水性涂料产品的术语和定义、产品分类、要求、取样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以及标志、包装和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在施工状态下挥发性有机化合物（VOC）含量（扣除水后）小于420 g/L或涂装过程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（VOC）排放量小于35 g/m<sup>2</sup>的汽车用水性涂料，该产品主要用于汽车安全气囊系统饰盖组件、汽车内饰塑料件、汽车外饰塑料件等乘用车、商用车塑料件的装饰和保护。

本标准不适用于车灯、反光镜镜面、轮毂和车标等塑料件用水性涂料。

#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250—2008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
- GB/T 251—2008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沾色用灰色样卡
- GB/T 1728—1979 漆膜、腻子膜干燥时间测定法
- GB/T 1732—1993 漆膜耐冲击测定法
- GB/T 1733—1993 漆膜耐水性测定法
- GB/T 1740—2007 漆膜耐湿热性测定法
- GB/T 1766—2008 色漆和清漆 涂层老化的评级方法
- GB/T 1865—2009 色漆和清漆 人工气候老化和人工辐射曝露 滤过的氙弧辐射
- GB/T 3186 色漆、清漆和色漆与清漆用原材料 取样
- GB/T 6682—2008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
- GB/T 6739—2006 色漆和清漆 铅笔法测定漆膜硬度
- GB/T 6742—2007 色漆和清漆 弯曲试验（圆柱轴）
- GB/T 6753.1—2007 色漆、清漆和印刷油墨 研磨细度的测定
- GB/T 6753.3—1986 涂料贮存稳定性试验方法
- GB/T 8170—2008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
- GB/T 9271 色漆和清漆 标准试板
- GB/T 9274—1988 色漆和清漆 耐液体介质的测定
- GB/T 9278 涂料试样状态调节和试验的温湿度
- GB/T 9286—1998 色漆和清漆 漆膜的划格试验
- GB/T 9750 涂料产品包装标志
- GB/T 9754—2007 色漆和清漆 不含金属颜料的色漆漆膜的20°、60°和85°镜面光泽的测定
- GB 11121—2006 汽油机油
- GB/T 13452.2—2008 色漆和清漆 漆膜厚度的测定
- GB/T 13491 涂料产品包装通则
- GB/T 15608 中国颜色体系

GB 17930—2013 车用汽油  
 GB/T 23989—2009 涂料耐溶剂擦拭性测定法  
 GB/T 26704—2011 铅笔  
 HG/T 4570—2013 汽车用水性涂料  
 QB/T 1857—2013 润肤膏霜  
 QB/T 2486—2008 洗衣皂  
 QB/T 4525—2013 汽车清洗剂  
 YY/T 0330—2015 医用脱脂棉  
 YY 0331—2006 脱脂棉纱布、脱脂棉粘胶混纺纱布的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

### 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#### 3.1

##### 底漆 primers

多层涂装时直接涂到底材上的涂料。

#### 3.2

##### 中间漆 intermediate paints

多层涂装时施涂于底涂层与面涂层之间的涂料。

#### 3.3

##### 实色漆 solid color paints

不含金属、珠光等效应颜料的色漆。

#### 3.4

##### 本色面漆 solid color paints without clearcoat

表面不需要涂装罩光清漆的实色漆。

#### 3.5

##### 底色漆 base coats

表面需涂装罩光清漆的色漆。

#### 3.6

##### 罩光清漆 overcoat varnishes

涂于面漆之上形成保护装饰涂层的清漆。

### 4 产品分类

本标准将汽车塑料件用水性涂料按用途分为3种类型：A类为汽车安全气囊系统饰盖组件用水性涂料；B类为汽车内饰件用水性涂料。C类为汽车外饰件用水性涂料。其中C类分为底漆、中间漆和面漆，面漆又分为本色面漆、底色漆和罩光清漆。

## 5 要求

### 5.1 A类产品的要求

A类产品符合表1的要求。

表1 A类产品要求

项 目		指 标
在容器中状态		搅拌后均匀无硬块
细度/ $\mu\text{m}$	≤	35
贮存稳定性	沉降性/级	≥ 8
细度的变化/ $\mu\text{m}$		≤ 5
干燥时间(干燥条件商定)		通过
涂膜外观		正常
弯曲试验/mm		≤ 2
低温弯曲试验/mm [(-30±2) °C, 14 h]		≤ 3
光泽(60°)/单位值		商定
划格试验/级		≤ 1
耐温变性(8次循环) [(-40±2) °C/1 h, (60±2) °C/1 h为一次循环]		无异常, 划格试验≤1级
涂膜耐擦拭性	干摩擦(10次)	变色≥4级, 沾色≥3级
	湿摩擦(清洗液, 10次)	变色≥4级, 沾色≥4级
	湿摩擦 [95% (体积分数) 乙醇溶液, 10次]	变色≥3级, 沾色≥2级
	湿摩擦 (正庚烷, 10次)	变色≥3级, 沾色≥2级
	湿摩擦 (酸性汗液, 10次)	变色≥4级, 沾色≥4级
	湿摩擦 (碱性汗液, 10次)	变色≥3级, 沾色≥3级
耐水性[(40±1) °C, 72 h]		无异常, 划格试验≤1级
耐汽油性(92号汽油或商定, 1 h)		无异常, 划格试验≤1级
耐机油性(SE 15 W-40 汽油机油或商定, 1 h)		无异常, 划格试验≤1级
耐防晒霜性[(80±2) °C, 24 h]		无异常, 划格试验≤1级
耐护手霜性[(80±2) °C, 24 h]		无异常, 划格试验≤1级
耐湿热性(240 h)		不起泡、不起皱、不开裂, 划格试验≤1级
耐人工气候老化性(800 h)		不起泡、不开裂、不脱落、不粉化, 变色≤2级

### 5.2 B类产品的要求

B类产品符合表2的要求。

表 2 B 类产品要求

检测项目		技术要求
在容器中状态		搅拌后均匀无硬块
细度/ $\mu\text{m}$	$\leq$	35
贮存稳定性	沉降性/级	$\geq$ 8
细度的变化/ $\mu\text{m}$		$\leq$ 5
干燥时间 (干燥条件商定)		通过
涂膜外观		正常
弯曲试验/mm	$\leq$	2
耐冲击性/cm	$\geq$	50
铅笔硬度 (擦伤)	$\geq$	B 或商定
光泽 (60°) /单位值		商定
划格试验/级	$\leq$	1
耐温变性 (8 次循环) [(-40±2) °C/1 h, (60±2) °C/1 h 为一次循环]		无异常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
涂膜 耐擦 拭性	干摩擦 单组分 (1 000 次)	变色 $\geq$ 3 级, 沾色 $\geq$ 3 级
	双组分 (2 000 次)	
湿摩擦 (清洗剂)	单组分 (20 次)	变色 $\geq$ 3 级, 沾色 $\geq$ 4 级
	双组分 (50 次)	
湿摩擦 [95% (体积分数) 乙醇溶液]	单组分 (20 次)	变色 $\geq$ 4 级, 沾色 $\geq$ 2 级
	双组分 (50 次)	
耐水性 [(40±1) °C, 72 h]		无异常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
耐汽油性 (92 号汽油或商定, 1 h)		无异常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
耐机油性 (SE 15 W-40 汽油机油或商定, 1 h)		无异常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
耐防晒霜性 [(80±2) °C, 24 h]		无异常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
耐护手霜性 [(80±2) °C, 24 h]		无异常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
耐湿热性 (240 h)		不起泡、不起皱、不开裂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
耐人工气候老化性 (800 h)		不起泡、不开裂、不脱落、不粉化, 变色 $\leq$ 2 级, 失光 $\leq$ 2 级

### 5.3 C 类产品的要求

C 类产品底漆、中间漆符合表 3 的要求, C 类产品面漆符合表 4 的要求。

表 3 C 类产品底漆、中间漆要求

检测项目		技术要求
在容器中状态		搅拌后均匀无硬块
细度/ $\mu\text{m}$	$\leq$	35
贮存稳定性	沉降性/级	$\geq$ 8
细度的变化/ $\mu\text{m}$		$\leq$ 5
干燥时间 (干燥条件商定)		通过
涂膜外观		正常
弯曲试验/mm	$\leq$	2
耐冲击性/cm	$\geq$	50
划格试验/级	$\leq$	1

表 4 C 类产品面漆要求

项 目	指 标		
	本色面漆	底色漆	罩光清漆
在容器中状态	搅拌后均匀无硬块		
细度 (漆组分) / $\mu\text{m}$	$\leq$	20	—
(含铝粉、珠光颜料的涂料组分除外)			
贮存稳定性	沉降性/级	$\geq$ 8	—
细度的变化/ $\mu\text{m}$	$\leq$	5	—
干燥时间 (干燥条件商定)	通过		
涂膜外观	正常		
弯曲试验/mm	$\leq$	2	
耐冲击性/cm	$\geq$	50	
铅笔硬度 (擦伤)	$\geq$	B 或商定	—
光泽 (60°) /单位值		商定	商定
鲜映性 (DOI 值)	$\geq$	80 或商定	
划格试验/级	$\leq$	1	
耐温变性 (8 次) [(-40±2) °C/1 h, (60±2) °C/1 h 为一次循环]	无异常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		
耐水性 [(40±1) °C, 240 h]	无异常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		
耐酸性 (0.05 mol/L 硫酸溶液, 24 h)	无异常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		
耐碱性 (0.1 mol/L 氢氧化钠溶液, 24 h)	无异常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		
耐汽油性 (92 号汽油或商定, 8 h)	无异常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		
耐机油性 (SE 15W-40 汽油机油或商定, 48 h)	无异常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		
耐湿热性 (240 h)	不起泡、不起皱、不开裂, 划格试验 $\leq$ 1 级		
耐人工气候老化性 (1 000 h)	白色和浅色 <sup>a</sup>	不起泡、不开裂、不脱落、不粉化, 变色 $\leq$ 1 级, 失光 $\leq$ 2 级	
	其他色	不起泡、不开裂、不脱落、不粉化, 变色 $\leq$ 2 级, 失光 $\leq$ 2 级	

复合涂层的配套要求按底漆+本色面漆体系或底漆+底色漆+罩光清漆 (水性或非水性) 体系进行; 如果配套体系中有中间漆, 按底漆+中间漆+本色面漆体系或底漆+中间漆+底色漆+罩光清漆 (水性或非水性) 体系进行。

注: 含金属、珠光等效应颜料且不需罩光的汽车用面漆可参考本色面漆的要求。

<sup>a</sup> 浅色是指以白色颜料为主要成分, 添加适量色浆配制而成的浅色涂膜所呈现的浅颜色, 按 GB/T 15608 规定明度值为 6~9 (三刺激值中的  $Y_{D65} \geq 31.26$ )。

### 6 取样

产品按 GB/T 3186 的规定取样, 也可按商定方法取样。取样量根据检验需要确定。

## 7 试验方法

### 7.1 试验环境

试板的状态调节和试验的温湿度应符合 GB/T 9278 的规定。

### 7.2 试验样板制备

#### 7.2.1 底材及底材处理

除另有规定外，A类产品检验用底材类型详见表5，B类产品检验用底材类型详见表6，C类产品底漆、中间漆检验用底材类型详见表7，C类产品面漆检验用底材类型详见表8。马口铁板、玻璃板底材材质及处理按 GB/T 9271 的规定进行。改性 TEEE 塑料板底材先用商定溶剂擦拭，然后用弱碱性的脱脂剂进行清洗，再用蒸馏水冲洗，于(60±2)℃烘箱中烘 20 min 后采用 PP 水处理 (PP 水干膜厚度约 4 μm)。其他塑料板底材先用商定溶剂擦拭，然后用弱碱性的脱脂剂进行清洗，再用蒸馏水冲洗，于(60±2)℃烘箱中烘 20 min 后制板。

注：改性 TEEE 塑料板若采用电晕处理，可不用 PP 水处理。

#### 7.2.2 制板要求

##### 7.2.2.1 一般要求

除非涂料供应商对其底材、配套体系、涂料品种、涂装道数、涂膜干膜厚度等另有要求，样板的制备按相关规定要求进行，多道涂膜间的施涂间隔、干燥条件等由相关方商定。涂膜厚度的测定按 GB/T 13452.2—2008 的规定进行。以同时喷涂马口铁板的干膜厚度为参考控制塑料样板的干膜厚度。

注：需快速进行检验的项目（如出厂检验项目等），涂膜的制备、干燥和养护条件可由相关方商定。

##### 7.2.2.2 A类产品样板制备

除另有规定外，A类产品样板的制备按表5的规定进行。采用与本标准规定的不同之处应在报告中加以说明。

表5 A类产品样板制备

检验项目	底材类型	底材尺寸 mm×mm×mm	干膜厚度 μm	涂装要求
弯曲试验	马口铁板	120×50×(0.2~0.3)	25±3	喷涂 1 道，自干漆养护 7 d，烘干漆烘干后养护 24 h。
低温弯曲试验				
光泽	玻璃板	150×100×3		喷涂 1 道。
干燥时间				
涂膜外观、划格试验、耐温变性、 涂膜耐擦性、耐水性、耐汽油性、 耐机油性、耐防晒霜性、耐护手霜性、 耐湿热性、耐人工气候老化性	改性 TEEE 板	150×70×(3~4)	25±3	喷涂 1 道，自干漆养护 7 d，烘干漆烘干后养护 24 h。

##### 7.2.2.3 B类产品样板制备

除另有规定外，B类产品样板的制备按表6的规定进行。采用与本标准规定的不同之处应在报告

中加以说明。

表6 B类产品样板制备

检验项目	底材类型	底材尺寸 mm×mm×mm	干膜厚度 μm	涂装要求
弯曲试验	马口铁板	120×50×(0.2~0.3)	25±5	喷涂 1 道，自干漆养护 7 d，烘干漆烘干后养护 24 h。
耐冲击性				
光泽	玻璃板	150×100×3		喷涂 1 道。
干燥时间				
涂膜外观、铅笔硬度、划格试验、 耐温变性、涂膜耐擦性、耐水性、 耐汽油性、耐机油性、耐防晒霜性、 耐护手霜性、耐湿热性、耐人工气候 老化性	ABS 塑料板	150×70×(3~4)	25±5	喷涂 1 道，自干漆养护 7 d，烘干漆烘干后养护 24 h。

##### 7.2.2.4 C类产品样板制备

除另有规定外，C类产品底漆、中间漆样板的制备按表7的规定进行，C类产品面漆样板的制备按表8的规定进行。采用与本标准规定的不同之处应在报告中加以说明。

表7 C类产品底漆、中间漆样板制备

检验项目	底材类型	底材尺寸 mm×mm×mm	干膜厚度 μm	涂装要求
弯曲试验	马口铁板	120×50×(0.2~0.3)	25±5	喷涂 1 道，自干漆养护 7 d，烘干漆烘干后养护 24 h。
耐冲击性				喷涂 1 道。
干燥时间				喷涂 1 道，自干漆养护 7 d，烘干漆烘干后养护 24 h。
涂膜外观			25±5	底漆：喷涂 1 道，自干漆养护 7 d，烘干漆烘干后养护 24 h。
划格试验	PP 塑料板	150×70×(3~4)		底漆：25±5； 中间漆总厚度：35±5 (第一道：20±3；第二 道：15±2)。 中间漆：底漆喷涂 1 道，中间漆喷 涂 2 道，自干漆养护 7 d，烘干漆烘 干后养护 24 h。

表 8 C 类产品面漆样板制备

检验项目	底材类型	底材尺寸 mm×mm×mm	干膜厚度 μm	涂装要求
弯曲试验	马口铁板	120×50× (0.2~0.3)		底色漆：喷涂 1 道； 本色面漆：喷涂 2 道； 罩光清漆：喷涂 2 道。 自干漆养护 7 d，烘干漆烘干后养护 24 h。
光泽	玻璃板	150×100×3	本色面漆总厚度：35 ±5 (第一道：20 ± 3； 第二道：15 ± 2)； 底色漆：13 ± 2； 罩光清漆总厚度：40 ± 5 (第一道：25 ± 3； 第二道：15 ± 2)。	底色漆：喷涂 1 道； 本色面漆：喷涂 2 道； 罩光清漆：喷涂 2 道。 自干漆养护 7 d，烘干漆烘干后养护 24 h。
干燥时间				底色漆：喷涂 1 道； 本色面漆：喷涂 2 道； 罩光清漆：喷涂 2 道。 自干漆养护 7 d，烘干漆烘干后养护 24 h。
涂膜外观、铅笔 硬度				底漆 + 本色面漆体系：底漆 喷涂 1 道，本色面漆喷涂 2 道； 底漆 + 底色漆 + 罩光清漆 (水性或非水性) 体系：底漆、 底色漆各喷涂 1 道，罩光清漆喷 涂 2 道； 底漆 + 中间漆 + 本色面漆体 系：底漆喷涂 1 道，中间漆、本 色面漆各喷涂 2 道； 底漆 + 中间漆 + 底色漆 + 罩 光清漆 (水性或非水性) 体系： 底漆、底色漆各喷涂 1 道，中 间漆、罩光清漆各喷涂 2 道。 自干漆养护 7 d，烘干漆烘干 后养护 24 h。
鲜映性、划格试 验、耐温变性、耐 水性、耐酸性、耐 碱性、耐汽油性、 耐机油性、耐湿热 性、耐人工气候老 化性	PP 塑料板	150×70×(3~4)		

### 7.3 操作方法

#### 7.3.1 一般规定

除非另有规定，在试验中仅使用确认为化学纯及以上纯度的试剂和符合 GB/T 6682—2008 中三级水要求的蒸馏水或去离子水。试验溶液在试验前预先调整到试验温度。

#### 7.3.2 在容器中状态

打开容器，用调刀或搅棒搅拌，允许容器底部有沉淀。若经搅拌易于混合均匀，则评为“搅拌后均匀无硬块”。多组分涂料，各组分应分别进行测试。

#### 7.3.3 细度

按 GB/T 6753.1—2007 的规定进行。多组分涂料，测试漆组分。

#### 7.3.4 贮存稳定性

将约 0.5 L 试样装入合适的塑料或玻璃容器中，装样量以离顶部 15 mm 左右为宜，密封后放入 (40 ± 2) °C 恒温干燥箱中，7 d 后取出，在 (23 ± 2) °C 下放置 3 h，分别按 GB/T 6753.3—1986 的规定检查沉降性和按 GB/T 6753.1—2007 的规定进行细度测试。多组分涂料，各组分应分别进行测试。

#### 7.3.5 干燥时间

按 GB/T 1728—1979 的规定进行。其中表干按表干乙法进行，实干、烘干按实干甲法进行。涂料的干燥条件由相关方商定。

#### 7.3.6 涂膜外观

样板在散射日光下目视观察。如果涂膜均匀，无流挂、发花、针孔、开裂和剥落等漆膜病态现象，则评为“正常”。

#### 7.3.7 弯曲试验和低温弯曲试验

按 GB/T 6742—2007 的规定进行。低温弯曲试验是将样板放入 (−30 ± 2) °C 的低温箱中保持 14 h，取出后在 30 s 内进行弯曲试验。

#### 7.3.8 耐冲击性

按 GB/T 1732—1993 的规定进行。

#### 7.3.9 铅笔硬度

按 GB/T 6739—2006 的规定进行。铅笔应符合 GB/T 26704—2011 中石墨铅笔的高级品的要求。

#### 7.3.10 光泽 (60°)

按 GB/T 9754—2007 的规定进行。

#### 7.3.11 鲜映性

按 HG/T 4570—2013 中 6.4.13 的规定进行。

#### 7.3.12 划格试验

按 GB/T 9286—1998 的规定进行。

#### 7.3.13 耐温变性

将 3 块试板放入 (−40 ± 2) °C 的低温箱中 1 h，取出放入 (60 ± 2) °C 的烘箱中 1 h，此为一循环。重复 8 次循环后，在散射日光下目视观察。如 3 块试板中有 2 块未出现起泡、开裂、剥落、明显变色和明显光泽变化等涂膜病态现象，则评为“无异常”。如出现以上涂膜病态现象，按 GB/T 1766—2008 进行描述。耐温变性试验结束，放置 2 h 后，按 GB/T 9286—1998 的规定进行划格试验。

#### 7.3.14 涂膜耐擦拭性

##### 7.3.14.1 干摩擦

按 GB/T 23989—2009 中 B 法进行。试验前脱脂棉用医用棉纱包裹，然后固定在擦拭头上进行往

复摩擦至规定次数。用符合 GB/T 250—2008 的变色用样卡和符合 GB/T 251—2008 的沾色用样卡分别评定试板的变色和摩擦棉布的沾色, 试验结果分别以变色、沾色较重的级数表示。脱脂棉符合 YY/T 0330—2015 的要求, 医用棉纱符合 YY 0331—2006 的要求。

### 7.3.14.2 湿摩擦

按 GB/T 23989—2009 中 B 法进行。试验前脱脂棉用医用棉纱包裹, 并用规定的试剂润湿后固定在擦拭头上进行往复摩擦至规定次数。用符合 GB/T 250—2008 的变色用样卡和符合 GB/T 251—2008 的沾色用样卡分别评定试板的变色和摩擦棉布的沾色, 试验结果分别以变色、沾色较重的级数表示。脱脂棉符合 YY/T 0330—2015 的要求, 医用棉纱符合 YY 0331—2006 的要求, 洗衣皂符合 QB/T 2486—2008 的要求, 清洗剂符合 QB/T 4525—2013 的要求。

清洗液配制: 0.5% (质量分数) 洗衣皂和 0.5% (质量分数) 碳酸钠按体积比 1:1 混合均匀。

酸性汗液配制: 0.5 g 盐酸组氨酸、5.0 g 氯化钠和 2.2 g 磷酸二氢钠二水合物溶于 1 L 蒸馏水中, 再用 0.1 mol/L 氢氧化钠溶液调节 pH 值为 5.5。

碱性汗液配制: 用 0.1 mol/L 氢氧化钠溶液调节上述酸性汗液至 pH 值为 8。

### 7.3.15 耐水性

按 GB/T 1733—1993 中甲法的规定进行。浸入水中至规定时间, 在散射日光下目视观察。如 3 块试板中有 2 块未出现起泡、起皱、剥落、明显变色和明显光泽变化等涂膜病态现象, 则评为“无异常”。如出现以上涂膜病态现象, 按 GB/T 1766—2008 进行描述。耐水性试验结束, 放置 2 h 后, 按 GB/T 9286—1998 的规定进行划格试验。

### 7.3.16 耐酸性

按 GB/T 9274—1988 中甲法的规定进行。浸入 0.05 mol/L 硫酸溶液中至规定时间, 在散射日光下目视观察。如 3 块试板中有 2 块未出现起泡、起皱、剥落、明显变色和明显光泽变化等涂膜病态现象, 则评为“无异常”。如出现以上涂膜病态现象, 按 GB/T 1766—2008 进行描述。耐酸性试验结束, 放置 2 h 后, 按 GB/T 9286—1998 的规定进行划格试验。

### 7.3.17 耐碱性

按 GB/T 9274—1988 中甲法的规定进行。浸入 0.1 mol/L 氢氧化钠溶液中至规定时间, 在散射日光下目视观察。如 3 块试板中有 2 块未出现起泡、起皱、剥落、明显变色和明显光泽变化等涂膜病态现象, 则评为“无异常”。如出现以上涂膜病态现象, 按 GB/T 1766—2008 进行描述。耐碱性试验结束, 放置 2 h 后, 按 GB/T 9286—1998 的规定进行划格试验。

### 7.3.18 耐汽油性

按 GB/T 9274—1988 中甲法的规定进行。浸入符合 GB 17930—2013 规定的 92 号汽油或商定汽油中至规定时间, 在散射日光下目视观察, 如 3 块试板中有 2 块未出现起泡、起皱、剥落、变软、明显变色和明显光泽变化等涂膜病态现象, 则评为“无异常”。如出现以上涂膜病态现象, 按 GB/T 1766—2008 进行描述。耐汽油性试验结束, 放置 2 h 后, 按 GB/T 9286—1998 的规定进行划格试验。

### 7.3.19 耐机油性

按 GB/T 9274—1988 中甲法的规定进行。浸入符合 GB 11121—2006 规定的 SE 15W-40 汽油机油或商定机油中至规定时间, 在散射日光下目视观察。如 3 块试板中有 2 块未出现起泡、起皱、剥

落、变软、明显变色和明显光泽变化等涂膜病态现象, 则评为“无异常”。如出现以上涂膜病态现象, 按 GB/T 1766—2008 进行描述。耐机油性试验结束, 放置 2 h 后, 按 GB/T 9286—1998 的规定进行划格试验。

### 7.3.20 耐防晒霜性

在试验样板上覆盖上医用棉纱, 将防晒霜 (防晒指数  $\geq 25PA+$ ) 均匀涂抹在医用棉纱上, 并压紧在试验件表面, 防晒霜以填满医用棉纱网眼为宜。擦去多余的防晒霜后, 将试验件放置于  $(80 \pm 2)^\circ\text{C}$  的鼓风烘箱中 24 h, 取出后去除医用棉纱并用抹布擦去残留的防晒霜, 在散射日光下目视观察。如 3 块试板中有 2 块未出现起泡、起皱、剥落、变软、明显变色和明显光泽变化等涂膜病态现象, 则评为“无异常”。如出现以上涂膜病态现象, 按 GB/T 1766—2008 进行描述。耐防晒霜性试验结束, 放置 2 h 后, 按 GB/T 9286—1998 的规定进行划格试验。医用棉纱符合 YY 0331—2006 的要求。

### 7.3.21 耐护手霜性

在试验样板上覆盖上医用棉纱, 将护手霜均匀涂抹在医用棉纱上, 并压紧在试验件表面, 护手霜以填满医用棉纱网眼为宜。擦去多余的护手霜后, 将试验件放置于  $(80 \pm 2)^\circ\text{C}$  的鼓风烘箱中 24 h, 取出后去除医用棉纱并用抹布擦去残留的护手霜, 在散射日光下目视观察。如 3 块试板中有 2 块未出现起泡、起皱、剥落、变软、明显变色和明显光泽变化等涂膜病态现象, 则评为“无异常”。如出现以上涂膜病态现象, 按 GB/T 1766—2008 进行描述。耐护手霜性试验结束, 放置 2 h 后, 按 GB/T 9286—1998 的规定进行划格试验。护手霜符合 QB/T 1857—2013 的要求, 医用棉纱符合 YY 0331—2006 的要求。

### 7.3.22 耐湿热性

按 GB/T 1740—2007 的规定进行。结果评定按 GB/T 1766—2008 进行。耐湿热性试验结束, 放置 2 h 后, 按 GB/T 9286—1998 的规定进行划格试验。

### 7.3.23 耐人工气候老化性

按 GB/T 1865—2009 中循环 A 的规定进行。结果评定按 GB/T 1766—2008 进行。

## 8 检验规则

### 8.1 检验分类

#### 8.1.1 分类

产品检验分为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。

#### 8.1.2 出厂检验项目

8.1.2.1 A 类产品出厂检验项目包括在容器中状态、细度、干燥时间、涂膜外观、弯曲试验、光泽、划格试验。

8.1.2.2 B 类产品出厂检验项目包括在容器中状态、细度、干燥时间、涂膜外观、弯曲试验、耐冲击性、铅笔硬度、光泽、划格试验。

8.1.2.3 C 类产品底漆、中间漆出厂检验项目包括在容器中状态、细度、干燥时间、漆膜外观、弯曲试验、耐冲击性, 面漆出厂检验项目包括在容器中状态、细度、涂膜外观、弯曲试验、耐冲击性、

铅笔硬度、光泽。

#### 8.1.3 型式检验项目

型式检验项目包括本标准所列的全部技术要求。在正常生产情况下，每年至少检验一次。

#### 8.2 检验结果的判定

8.2.1 检验结果的判定按 GB/T 8170—2008 中修约值比较法的规定进行。

8.2.2 所有项目的检验结果均达到本标准要求时，该试验样品为符合本标准要求。

#### 9 标志、包装和贮存

##### 9.1 标志

按 GB/T 9750 的规定进行。

##### 9.2 包装

按 GB/T 13491 中二级包装要求的规定进行。

##### 9.3 贮存

产品贮存时应保证通风、干燥，防止日光直接照射，冬季时应采取适当的防冻措施。产品应根据类型定出贮存期，并在包装标志上明示。